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5年度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合并范围内企业的各项资产进行了减值迹象的识别和测试，并根据减值测试结果相应计提了减值准备。根据减值测试结果，2025年度公司计提各项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准备，合计21,229.51万元。具体如下：

项目		计提金额（单位：元）
信用减值损失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43,206,511.16
	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1,952,990.90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准备	-1,801,058.98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649,707.45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9,818,142.4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54,866,703.13
合计		-212,295,114.02

二、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一）信用减值损失根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损失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除此之外，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经计量，公司2025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金额合计45,159,502.06元，计入信用减值损失。

（二）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跌价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规定，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经减值测试，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金额为1,801,058.98元，计入本期损益，能公允反映存货的实际价值。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相关规定，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需进行减值测试，按可收回金额低于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经减值测试后，本期共计提无形资产减值损失649,707.45元，计入本期损益。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相关规定，对合同资产按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结合客户信用风险状况、合同履行进度、回款可能性等因素，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合同资产进行减值测试。经测算，本期共计提合同资产减值损失9,818,142.40元，计入本期损益，符合谨慎性会计原则。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相关规定，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经测算，对应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本期共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154,866,703.13元，计入本期损益，以公允反映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实际价值。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5年度计提资产及信用减值损失合计21,229.51万元，导致公司2025年度合并利润总额减少21,229.51万元。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能够真实客观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2025年度经营成果，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决策程序及相关意见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计提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公司资产现状。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基于谨慎性原则，有助于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董事会认为：公司此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谨慎、充分地披露了可能存在的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黑龙江国中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30日